

#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 試題評析

第一題：不同社會政策制度的內涵與核心理念向來都是考題重點，尤其公務人員三等考試向來著重在基本概念的澄清與瞭解，本題只要釐清兩種社會政策體制與在政策中的意義，並精確指出我國或其他國家現行的政策設計，應該可以拿到基本分數。除此之外，劉開渠老師認為，不同政策在政府與市場角色上的差異也可多加提及，這樣在解題的方向與答案就會更精確。

第二題：本題於99年普考之社會政策立法出現過，出題方向相當單純，純粹就我國社會安全保障制度進行探討，也很符合現行政策潮流。劉老師認為，基本保障的國民年金與職業保障的勞保年金制度之間是一種互補關係，因此在分析時不要忘記說明這兩套制度間的連動。

第三題：近年來聯合國倡導人權與性別主流（性別平權），而性別平權、性別平等政策、性別影響評估都是我國政府正在推動的政策方向，本題相當符合時代趨勢，劉老師過去常在課堂中強調此議題的重要性。

第四題：此題算是考古題，在94公務人員三等考試出現類似題目，屬於基本觀念。劉老師的講義與解題分析中有清楚的答案說明。

綜上所述，今年考題相當強調基本觀念，除第三題需要平時留心，其他題目都曾在歷年考古題出現過。第一題考左派與右派的觀念算是相當基礎的題型，避掉福利國家體制爭議，著重在政策意涵的解讀。同學千萬不要興高彩烈的把福利國家體制拿來分析，請務必將我國現行政策核心意旨與題目呼應。第二題與第四題皆是考古題，相信同學不會覺得困難，尤其是第二題才在普考考題中出現過。至於第三題也出得很中規中矩，相當符合近年來以特殊人口群來分析政策群集的大方向。本次出題委員算是相當有經驗，一般說來，同學解題不難，但要拿高分必須善用時間，看誰寫得完整。

一、社會政策向來有偏左和偏右之間的論爭，請說明「偏左」和「偏右」社會政策的意義，並任舉一例說明「偏左」和「偏右」的社會政策。（25分）

**答：**

整體來說，社會政策依據政府介入福利供給的範圍程度，一般可區分為偏左的社會主義路線與偏右的資本主義路線。以下針對偏左及偏右社會政策進行說明：

(一)偏右的資本主義路線

1.政策意義：

此類型的社會政策概念是提供福利服務的運作機制為市場，國家的干預程度應降到最低，代表國家為美國。

(1)核心概念

認為生活的利益和風險都應該由個人來承擔，國家只提供最低限度的社會保障措施。缺乏穩定的跨階級聯盟，福利主要是藉由貧窮線提供貧窮者補償式的安全網。具有自由主義色彩，追求個人自由價值。

(2)政府角色

政府角色僅在補充市場不足的部分，對國家進行最少的干預。

(3)市場角色

市場角色在供應人民各項基本需求，因此被賦予充分自由以滿足個人努力及需要。

2.舉例：偏右的社會政策如「工作福利」(workfare)，強調個人應負起自我責任，以延續工作、工作津貼等方法助其穩定生活。也就是說，「工作」成為領受福利救助的必要條件。

(1)帶有救助性質的工作福利：

我國現行公共服務擴大就業福利具有公法救助性質，主要是透過工作來維持家庭的基本生活條件，工作內容包括社會福利服務的居家照顧、機構清潔、服務設施清潔維護等。如：現行的多元就業方案。

(2)帶有自立性質的工作福利：

其目的在培養工作獨立能力、避免造成福利依賴，其功能則有使救濟去標籤化、增加就業率等。美國總統柯林頓於1996年通過「個人責任和工作機會協調法案 (PRWORA)」乃強調此一概念，藉著個人

責任的賦予，避免福利依賴人口增加，而我國目前就業服務法第四條規定的短期或臨時工作津貼便是具有雇傭關係的工作福利措施。

(二)偏左的社會主義路線

1.政策意義

此類型制度主要的運作機制是國家，由國家強勢介入各個社會領域，並提供所有公民最大的社會保障，代表國家為社會民主路線的瑞典或是社會保險制度的德國。

(1)核心概念

廣泛公民或職業團體所形成的壓力，確保政府對充分就業及全民性給付的承諾，國家必須對人民有安全保障的承諾，因此具有強烈再分配的要素。強調普遍性原則（universalism）與平等（equality）價值，國家對於集體福祉需負責任，對於所有相關的社會風險都有義務去承擔涵蓋，以達到最大的社會平等。

(2)政府角色

政府角色在保障家庭與勞動階層的功能，目的在使國家階級穩定。

(3)市場角色

市場是透過勞動階級與個人生活保障而達到穩定狀態，因此強調市場、勞動與個人（家庭）間的平衡關係。

2.舉例：偏左的社會政策如「保險政策」，我國現行分成兩大區塊，一是基礎保障，包括國民年金與全民健保；一是附加的職業年金保障，包括勞保、軍保、公教保與農保。

(1)基礎保障的保障對象通常是國民，主要保障措施是透過國家與個人共同的保費繳納來支持基本年金、緊急醫療或傷病時的給付。

(2)職業年金保障主要是考量個人的貢獻（生產力），由國家、雇主與個人負擔來共同支持個人年老（退休）後的生活。以勞工保險為例，主要保障對象是年滿15歲以上，60歲以下之勞工，保障措施包括普通事故保險：分生育、傷病、失能、老年；職業災害保險：分傷病、醫療、失能及死亡四種給付。

【參考書目】

劉開渠老師，課程講義第三章、試題解析第15-16題。

二、我國國民年金制度於民國97年10月施行，勞工保險年金制度於民國98年元月施行，請比較這兩種年金制度的差異？（25分）

答：

我國目前的保險政策分成兩大區塊，一是基礎保障，如：國民年金。一是附加的職業年金保障，如：勞保年金制度。國民年金制度的保障對象主要為年滿25歲，未領取其他社保老年給付的國人，保障措施包括老年年金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與遺囑年金給付。勞保制度的保障對象主要為年滿15歲以上60歲以下之勞工，其保障措施包括普通事故保險與職業災害保險，其中年金制度列在普通事故中的老年給付。兩者異同說明如下：

(一)相同

1.保障老年

國民年金與勞保年金的保障範圍均為老年生活保障，皆透過年輕時的保費繳交來換取老年生活的所得替代，以因應生活經濟所需。

2.保險費率

國民年金與勞保年金兩者均設有保費自動調升機制，可避免經費受到物價通貨膨脹與經濟因素干擾而不足。前者第三年調高0.5%，以後每二年調高0.5%至上限12%；後者施行後第三年調高0.5%，其後每年調高0.5%至10%，之後每兩年調高0.5%至上限13%。

3.普及制度

國民年金與勞保年金的保險資格均屬無資產調查的普及式制度，只要符合資格皆能不經資產調查而納入保障對象。

4.年金給付：

在給付方面，皆是在老年以後以每月定額的年金方式領取，活越久領越多。但受通貨膨脹率影響，兩者

在給付額度上均可能未達最低生活水準。

5.風險分擔

個人生活的保障都是透過社會成員的自助互助體系，形成跨年齡與跨收入水準的風險分擔方式。

6.政府責任

勞保年金由勞保監理委員會監督，政府採協助立場，干預較少，有限責任制，國民年金目前委託勞保監理委員會監理，亦是相同作法。

(二)差異

1.保險對象

勞保年金保障對象為工作人口中的勞工，國民年金的要保對象則是未保勞保的25歲以上人口，或是領取勞保老年給付之年資未達十五年且未領取其他社保老年給付，因此保險對象多半是障礙者、失業者或家庭主婦，兩者有互補作用。

2.經費來源

國民年金的經費為保險費，個人與政府共同負擔；勞保年金乃成立個人帳戶，經費由個人、雇主與政府共同負擔。前者政府的財政負擔較重，後者政府的財政負擔較輕。

3.給付水準

國民年金的金額與保險費率較低，施行第一年為6.5%；勞保年金的金額與費率則較高，保險費率定為7.5%。也因此前者的給付水準（即所得替代率）較後者低。

4.制度性質

國民年金性質在社會安全體系中，其功能屬於保障基礎生活的基礎年金，而勞保年金則是附加在基礎年金之上的職業年金保障，兩者不僅性質不同，在社會安全體系的功能與位階也不相同。

【參考書目】

1. 劉開渠老師，課程講義：補充資料「我國各類保險制度比較」、課程講義：試題解析第18-第20頁及第26頁、考前猜題第13題。
2. 高上99年普考「社會政策與立法」高分詳解。